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y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6836)

就擬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出的額外決議之公告

誠如本公司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發布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27港元。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以配發等值代息股份形式支付，可選擇全部收取等額現金(「**建議以股代息計劃**」)。其後董事會與本公司一些股東經討論後，得悉牽涉到發行新股份及攤薄現有若干股東之股權的建議以股代息計劃可能不會獲得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儘管如此，董事會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以股代息計劃予股東議決。

為確保即使建議以股代息計劃未獲通過，本公司的股東仍能享受他們投資於本公司的回報，董事會希望在股東週年大會動議，若建議以股代息計劃不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本公司將派付現金股息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下列額外決議：

「8.動議待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第2項決議案未獲本公司股東通過為前提，宣派及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每股0.027港元的末期現金股息。」

除上述外，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一份載有(當中包括)上述額外決議詳情之股東週年大會補充股東通函(「**補充通函**」)，連同一份新的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一份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知。

務請各位股東盡快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且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上午十時前)。就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特別安排也載於補充通函中。已委任代表或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務請留意當中所載之特別安排。

承董事會命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自遠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自遠先生、孫興宇先生及王虎先生；(ii)非執行董事褚迎紅女士、黃炎斌先生及劉竹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仲康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